

致：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議員先生及女士：

就處理資助中學超額實驗室技術員的措施及相關事宜

今年五月，教統局沒有與業界及工會商討下，突然單方面向學校施壓，迫校長裁員及更改聘用合約，又詭辯不是削減人手，而是「人手調整」。政府借財赤減班數、裁人手，而不覆行教育承諾，是妄顧學生實驗安全及教育質素。

是次，縮班而牽連到實驗室技術員被裁，問題多多，反映出教育統籌局政策倉猝，考慮未周。

第一，教統局曾承認是次裁減超額實驗室技術員及老師確是倉猝，而學校亦指出在沒有教統局的清晰指示下，難以處理史無前列的超額教職員問題(如評定裁減超額技術員的準則及急忙的進程表及措施等)，最後，教統局雖承認推行過急，仍沒有採取任何補救或停止的行動，一意孤行地要求學校於十多天內，完成裁減教職人員。

第二，教統局就裁員後，會否影響實驗室安全一事，只表示依據《教育規例》、《資助則例》和各項關於實驗室安全的指引和手冊訂明相關人手編制計算及安全規定，其他不作一提。而事實上，實驗室的安全，並非單憑文件之規定，實有賴受過專業訓練的人員去落實和執行有關規定。過去實驗室沒有發生重大之事故，就是實驗室技術員一直發揮其本身功能。今年削減實驗室技術員將對學校的實驗安全造成很大危機。實驗室是一個特別室，學生必須有老師陪同下才可使用，理由是實驗室儲放了很多化學類的易燃物品，有害的放射性物質等，為確保學生安全，教統局指引下，實驗進行中，技術員應盡量從旁協助，尤其大部份學校設有三至五個實驗室，並分佈於不同樓層，要正常運作，必須有一定的人手基數，如於有三層實驗室同時進行實驗的學校，最少應聘請三名技術員以應付同時進行的實驗學生，否則，一旦發生意外，技術員不能即時提供支援，對學生、老師增加潛在的危機。所謂養兵千日，用在一時，國家上有軍兵、警察、消防員、救護員等都是為保護人民，現時，政府不應只顧解決財赤，而犧牲學生的實驗安全。

第三，實驗室技術員的其中一職責是協助教師進行實驗以灌輸抽象的理論，裁減技術員將會大大影響教育質素。以往技術員會於實驗進行期間，與老師共同分擔教授及管理學生的工作，令學生能夠容易掌握抽象的理論，但裁減技術員後，在人手縮減，實驗堂數又不變的情況下，技術員最終只能為學生提供基本的實驗品(即只預備實驗物品)，不能再分身協助有重覆實驗堂而進行實驗的學生。試想像一下，老師一方面要教授課程，又要顧及學生的秩序，更要進行實驗，如何能同時兼顧呢？相信到最後，為確保實驗安全，教師將只會進行示範式的實驗，甚至放棄進行實驗，這豈不是教育的大倒退嗎？幾十年前開創這個職系是提高教學質素，但現在政府卻因為削減財赤，而犧牲學生的學習進程，賠上教育質素。

第四，教統局發出所謂「共享職位」的指引文件予受影響的資助中學，該指引沒有明確指示學校如何推行，故有不少問題出現。事實上，所謂共享職位是三人三職兩薪，三人支取二人薪酬，工作量沒有減少之餘，甚至連福利和職業保障亦被剝奪。與其說是「共享」，不如說是「減薪」及「剝削」。有學校進行「三人兩職」，可是最終的解說是「三人三職兩薪」，這根本與教統局經常所強調的不同：自願及公平。試問當技術員在裁員的威脅下，當稱得上是自願嗎？對於教統局向外聲稱「共享二職」時，技術員的工作質量則一如以往，不作任何刪減，到最後，工時不變，但工資卻被縮減。這種掛羊頭〔三人兩職〕賣狗肉〔三人三職兩薪〕的行事手法，教統局簡直是無良僱主---「錢只肯出兩份，但人就要三個」，剝削技術員，又趁火打劫。

第五，政府一聲令下，沒有與業界充份商討，在短短十多個工作天就要求學校裁減人手，相反對於教師可以寬大為懷，所謂「萬事有商量」，反映出在政府官僚的眼中，實驗室技術員是可有可無的，是無視及踐踏技術員的尊嚴。從五月即至現時為止，技術員透過不同渠道，希望與教統局進行直接對話，技術員亦曾收集市民簽名反對教統局裁減實驗室技術員，並將之交予教統局。惟教統局卻置之不理，根本沒有理會業界的訴求。反觀同是出現超額問題的中學教師們及小學教師們，教統局與他們談判，盡力尋求解決的辦法，而技術員卻得不到任何的協助，甚

至最基本的正式會面也沒有。技術員也有生活問題，技術員同是受過專業的訓練，同是面對難以轉營的問題，同是面對失業的問題，同是面對負資產的問題，但政府莫視技術員的需要，只顧財赤，欺壓弱勢的一群，對處於弱勢的實驗室技術員，毫無公道可言。

第六，教統局只以實驗課多寡來計算技術員人手，而且四捨五入，明顯是落後於教學發展的。今天已有不少實驗室技術員擔當實驗室運作以外的職務，這是學校發展的大勢所趨，計算人手時，應當考慮及此，而不應在計算人手時只以實驗課多少為據，到討論職務時又認為非實驗室職務為正常。這是雙重標準，對技術員非常不公，又是欺壓弱勢的表現。

我們的建議：

1. 政策既是倉猝推行，理應暫緩實行。事實上，受影響的41間學校已減小至十多間，這對於減小財赤作用不大〔涉及金額約四、五百萬港元〕。並於來年，計劃較為完善的處理方法。
2. 削減技術員造成很大危機，所有學校應最小聘用兩名實驗室技術員，而設有三層或以上實驗室的學校，應最少聘用三名實驗室技術員。以防發生意外，能即供支援。保障學生及老師的安全。
3. 停止裁減技術員，以防影響教育質素，讓技術員繼續秉承分擔教授及管理學生的工作，提高學生理解及吸收知識。
4. 嚴格規管「三人兩職」或「二人一職」的方法，防止政府掛羊頭賣狗肉，導致「三人三職兩薪」剝削政策出現。並重新制定有關「共享職位」的細則，防止技術員成為臨時兼職員工，脫離其薪酬機制，剝削技術員的薪酬及增加其工作量。
5. 政府應一視同仁處理同是出現超額教職位的同工，尋求解決的辦法，以免政府負上欺壓弱勢的不義之名。
6. 修改不合理及不公平的人手編制計算方法，應使用教師累進計算方法，只要人手數字內有任何小數位出現，就需視為一名人手。根據現

時人手編配準則，人手比例達2.5的學校可獲配3名技術員，但人手比例稍低〔如2.4〕的學校，則只能聘用兩名技術員。顯而易見，2.5與2.4的工作量其實差距甚少〔約三堂實驗堂數〕，但人手比例差距甚遠。此安排將會增加了技術員的工作量及壓力，及實驗室運作及學生安全。

香港實驗室技術員自救大聯盟 謹啓

18-8-2003